

2014 台北市牙醫師公會
「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活動
簡章

01 | 活動簡介

指導單位

衛生福利部

主辦單位

台北市牙醫師公會

協辦單位

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

台灣設計聯盟

徵件主題

設計.萌.牙- Design makes Teeth Brilliant

以主辦單位所揭示鼓勵莘莘學子勇於發揮創思，落實口腔保健公衛政策、推廣社會公義活動為宗旨，公開徵求：

- 有助於推動口腔衛生保健知識之創意構想，
- 有助於改善口腔醫療服務之創意構想，

前述創意構想由參賽者運用設計思考，以可供「禮贈品」之產品範疇型式呈現。

參加資格／說明

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可以個人或組隊報名參加。

徵件標的物

在符合徵件主題目標範圍內，鼓勵參賽者提出以「具完整概念的視覺傳達設計品項」、「含完整包裝概念的功能性產品」等為形式要件的創意「禮贈品」提案。換言之，鼓勵以設計思考為核心，針對徵件主題所揭示的服務範圍所提出的創意解法。

02 | 活動時程

報名與重點時間

- (1).網路報名期間：2014年5月1日起至2014年9月26日，17：00(台北GMT+08:00)以前。
- (2).實體裱版寄送：2014年9月26日前。
- (3).初選評選時間：2014年9月26~30日－裱版審查。
- (4).初選成果公告日期：2014年9月30日。
- (5).決選評選時間：2014年10月24~31日－實體模型審查。
- (6).決選成果公告日期：2014年10月31日。

活動說明會

歡迎各校院來電洽詢辦理校園說明會，詳細時間及活動地點請洽「2014 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執行小組」，請於上班時段（週一到週五，10:00-18:00）撥打服務專線 02-2756 5536；e-mail：cida.id@msa.hinet.net。

初選作品收件

請於 2014 年 9 月 26 日（五）17:00 前將提案作品資料送(寄)達收件處：110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合作社 S5 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2014 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執行小組」收。親自遞送者，請由忠孝東路四段 553 巷入口進入松山文創園區 133 號合作社 S5。請自行斟酌郵寄時間，逾期恕不受理。

得獎通知

入圍名單預定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二）公佈在主辦單位網站(www.tda.org.tw)及協辦單位 www.cida.org.tw。

決選成果預定於 2014 年 10 月 31 日（三）公佈在主辦單位網站(www.tda.org.tw)及協辦單位 www.cida.org.tw。

03 | 徵件辦法

參加辦法與各階段繳交內容須知

〈網路報名上傳〉

(1).即日起至2014年9月26日，17：00(台北GMT+08:00)以前，於協辦單位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www.cida.org.tw上註冊報名，並上傳電子裱版、報名表存查。

〈實體裱版寄送〉

(1).2014年9月26日17:00前須將作品裱版送(寄)達收件處--110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合作社S5-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2014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執行小組」收。親自遞送者，請由忠孝東路四段553巷入口進入松山文創園區133號合作社S5。請自行斟酌郵寄及送達時間(以郵戳時間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2). 活動簡章、報名表、個資使用同意書、公會牙齒寶寶ICON之主視覺檔案請至www.cida.org.tw下載。

(3).若須查詢相關細節請洽服務專線02-2756-5536「2014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執行小組」。

初選：網路報名上傳(電子檔裱版、填寫報名資料)→實體裱版寄送(紙本報名表寄送、個資使用同意書隨作品一併寄送)。

決選：決選作品裱版、作品光碟、決選作品模型。

參選作品繳件須知

〈初選〉

1. 初選作品裱版

- 尺寸規格：A3 尺寸，以直式呈現作品，請將作品張貼於 420mm X 297mm (A3) 1mm 以上厚背板，須平整不超過背板版面，裱版正面不得有作者等相關文字，張數以三張為限(請自行編號順序)。
- 內容：須包含作品名稱、設計概念、技術運用、使用方法、目標族群與情境及其他可以讓評審詳細瞭解作品的必要圖說與文案等。
- 參賽者並得自行以動畫、情境模擬等視覺媒體輔助說明(此項目為自由繳交選項)。

2. **報名表**：請逕自 www.cida.org.tw 下載報名表，填妥並請黏貼於裱版背面右下角。

3. **個資使用同意書**：請逕自 www.cida.org.tw 下載個資使用同意書填妥之後，與作品裱版一同送(寄)交執行單位。

〈決選〉

1. 決選作品裱版

- 尺寸規格：A2 尺寸，以直式呈現作品，請將作品張貼於 420mm X 594mm (A2) 2mm 以上厚背板，須平整不超過背板版面，裱版正面不得有作者等相關文字，張數不限(請自行編號順序)。
- 內容：須包含作品名稱、設計概念、技術運用、使用方法、目標族群與情境及其他可以讓評審詳細瞭解作品的必要圖說與文案等。

- 參賽者並得自行以動畫、情境模擬等視覺媒體輔助說明（此項目為自由繳交選項）。
- 2. **作品光碟**(作品光碟含下列項目，前 3 項為必要繳交項目)
 - 作品裱版原尺寸檔案，採 AI 檔格式、可編輯 PDF 檔格式或解析度 300dpi. JPG 格式。
須包含作品主體各角度圖像 3-5 張（此照片或圖片上不能出現文字說明，解析度至少 300dpi）。
 - 300 字中文作品說明。(檔案格式: .doc/.txt)
 - 簡報檔案。(檔案格式: .ppt)
 - 其他自行製作的輔助發表媒體。(此項目為自由選項繳交)
- 3. **決選作品模型**
 - 尺寸規格：「1：1」尺寸模型或比例模型。
 - 內 容：能忠實呈現提案概念模型。

04 | 獎項／獎金

1. 「創意金獎」1名：獎狀1只，獎金新台幣8萬元。
2. 「創意銀獎」1名：獎狀1只，獎金新台幣2萬元。
3. 「創意銅獎」1名：獎狀1只，獎金新台幣1萬元。
4. 「創意優選獎」7名：獎狀1只。

備註：主辦單位及評審團考量參與投件數量與品質，擁有調整獎項之權力，必要時得從缺。

審查／評選標準

評審團邀請台北市牙醫師公會所屬口腔衛生領域之技術專家、與國內設計專家、學者共同籌組。

初選 評選標準如下：

1. 提案的設計創新性，佔40%
2. 提案的設計可行性，佔30%
3. 提案的設計傳達完整度，佔30%

決選 評選標準如下：

1. 提案的設計完成度，佔50%
2. 提案的推廣運用可行性與對社會的影響，佔30%
3. 提案的簡報傳達完整度，佔20%

入圍模型補助費

每件入圍作品可獲得最多新台幣5,000元模型補助費，完成模型後依據實際支出發票或收據核銷。

活動內容查詢／聯絡

- 請於上班時段（週一到週五，10:00-18:00）撥打服務專線 02-2756 5536 「中華民國工業設計協會－2014 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執行小組」。
- 或洽台北市牙醫師公會(週一到週五，09:00-17:00)服務專線 02-23965392 轉 209 「圓夢計畫執行小組」。

05 | 智慧財產權規範與活動須知

1. 投件作品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新作，且無抄襲仿冒情事者。主辦單位若發現投件作品有違反本活動須知所列之規定者，得即刻取消其參與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投件作品原創者須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2. 基於接續商品化及公開宣傳需要，本活動獲選為創意金獎(1 件)之作品，其投件作品原創者應配合主辦單位之要求，將得獎作品及其所衍生之智慧財產權移轉於主辦單位，並應配合提供必要之簽名文件。未簽署轉讓文件者，主辦單位得依評選成績依序遞補。各成員仍保留其著作人格權，惟著作人同意主辦單位得公開發表與視需求修改各該著作。
3. 另獲選為創意銀獎(1 件)、創意銅獎(1 件)、創意優選獎(7 件)及其他未得獎之作品，投件作品原創者將擁有該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得獎作品之投件作品原創者就智慧財產權欲轉讓、或授權他人、或量產前，應書面通知主辦單位。
4. 主辦單位對「本活動」產生之成果（不論獲獎與否）均有攝影與推廣權，並得使用於本計畫之成果發表、參與各項競賽、經驗分享、向政府機關報告、活動宣傳及出版等用途，若有需要，並得引用、改寫、編輯、重製之。
5. 作品之設計、概念，除依本活動須知配合轉讓給主辦單位者外，若欲申請智財權之保護者，應於本活動成果發表或展出之前自行提出申請；若有發生智慧財產侵權等情事，原創人應自行採取保護權利之必要措施。
6. 投件作品於寄(送)時，請投件者妥慎包裝，主辦單位不負責作品之修補，作品若因運送造成損傷而影響評審成績，投件者不得異議。
7. 投件者應尊重評選團之決議，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活動須知相關規定，對於評審團所決議的獎項，不得異議。
8. 投件者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執行單位有權不予收件，亦無退回之義務。
9. 為考量評審之公平性，所有繳交作品（包含簡報、裱版、模型）之視覺畫面，除作品名稱外，切勿標示任何與作品無關之簽名或標示記號，一經發現主辦單位或評審團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
10. 本活動結束後，主辦單位將通知投件者至主辦單位領回投件作品；逾期未領回者，主辦單位得逕行處理，投件者不得異議。
11. 投件者以團隊為單位者，隊長及隊員均需為年滿二十歲之完全行為能力人（以報名截止日為準）。投件者為個人者，個人自為隊長。有隊友者，執行單位與主辦單位所發送之通知與其他意思表示、及獎金之發放，均以隊長為送達代收人。隊長與隊友間之內部關係及獎金分配等事宜，皆由隊長與隊友自行協調處理。
12. 本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獎金須依中華民國稅法預扣所得稅。
13. 凡完成報名參加本活動者，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活動規則中之各項條款，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所述之各項規定。
14. 主辦單位保有本活動相關細則更動的權力，設若有任何更動，皆以本活動所屬網站：www.cida.org.tw 公告為準，不再另行通知。

06 | 報名表 (※請黏貼於作品裱版背面右下角) 編 號 (由執行單位填寫)

提案作品名稱			
作品特色說明			
	(12 級大小，300 字以內)		
姓名(隊長)		身分證字號 (國內人士)	
	簽名欄	護照號碼 (國外人士)	
		出生年/月/日 (隊長與隊員均需年滿 20 歲)	
學校		單位/科系	
連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09-
E-mail			
通訊地址			
隊友姓名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簽名欄	聯絡電話/手機	
隊友姓名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簽名欄	聯絡電話/手機	
隊友姓名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簽名欄	聯絡電話/手機	
指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簽名欄		

個資使用同意書

_____（個人／公司名稱，以下稱「本人」）為參加

2014 台北市牙醫師公會

「圓夢計畫-校園創意設計徵件」活動，

茲同意本活動之指導單位、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在舉辦本活動所需之編製手冊、安排、通知、公告活動內容、公布得獎名單、頒發獎金、預扣稅款、報名參與國際設計競賽、及本活動後續展覽之範圍內，得使用本人填寫於報名表之資料、及/或活動中攝影等記錄、及/或活動中產出之作品。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聯絡電話：



（同意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